

附表二

寄存申請書

(填寫本書件前，請先行詳閱申請書後之申請須知，作※記號部分請勿填寫)

※寄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寄存號碼：_____

壹、申請人

個人寄存

機構寄存

身分證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_____

姓名或名稱：(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地址：(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代表人：(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聯絡人：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電子信箱：_____

貳、代理人(未設代理人者，此處免填)

姓名：_____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傳真：_____

電子信箱：_____

參、寄存之生物材料

學名：(中文) _____

：(拉丁學名) _____

申請人給予之號碼或符號：_____

肆、生物材料寄存之保存型式及數量

一、保存型式

冷凍乾燥 冷凍 其他：_____（無法以冷凍乾燥或冷凍方式保存者適用）
（建議保存條件：4℃冷藏 液態氮冷凍 其他：溫度_____）

二、數量

管數：_____

是否以核酸方式寄存？

否

是，_____微克，核酸濃度_____

是否提供宿主？否 是，管數：_____

伍、附件

規費：寄存費用 36000 元 48000 元 其他_____

存活試驗報告費用 2400 元 4800 元 其他_____

委任書一份。

生物材料基本資料一份。

申請寄存之生物材料輸入許可證明一份。

生物材料一批。

其他_____

陸、簽章

一、寄存機構進行存活試驗及保存方式

寄存機構限以申請人所提供之方法進行存活試驗及保存。

寄存機構得以申請人所提供之方法或相當之方法或較先進之方法進行存活試驗及保存。

二、茲將本申請書所載之生物材料申請寄存於（寄存機構），並同意遵守關於生物材料寄存之相關法令及（寄存機構）為進行寄存之規定。

申請人：_____（簽章）

代表人：_____（簽章）

代理人：_____（簽章）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